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SC萬順昌

VAN SHUNG CHONG HOLDINGS LIMITED

(萬順昌集團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vschk.com>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1)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萬順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萬順昌」)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萬順昌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入	2	3,251,836	4,659,507
銷售成本	4	(2,953,474)	(4,501,984)
毛利		298,362	157,52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3	5,239	(90,363)
銷售及分銷支出	4	(20,857)	(35,604)
一般及行政支出	4	(146,418)	(214,091)
經營溢利／(虧損)		136,326	(182,535)
財務收入	5	1,314	4,281
財務費用	5	(19,982)	(51,97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淨額		(12,896)	(26,508)
除稅前溢利／(虧損)		104,762	(256,740)
所得稅(支出)／計入	6	(22,279)	6,546
年度溢利／(虧損)		82,483	(250,194)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75,221	(278,252)
少數股東權益		7,262	28,058
		<u>82,483</u>	<u>(250,194)</u>
本公司本年度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虧損) 計算之每股普通股盈利／ (虧損)			
— 基本	8	<u>18.71港仙</u>	<u>(73.01)港仙</u>
— 攤薄	8	<u>18.62港仙</u>	<u>(73.01)港仙</u>
股息	7	<u>22,361</u>	<u>—</u>

綜合全面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虧損)	82,483	(250,194)
其他全面收入		
貨幣滙兌差額	1,611	7,004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之淨重估虧損	—	(172)
年度全面收入／(虧損) 總額	<u>84,094</u>	<u>(243,362)</u>
應佔全面收入／(虧損) 總額：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76,832	(275,292)
— 少數股東權益	7,262	31,930
	<u>84,094</u>	<u>(243,362)</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441	22,017
投資物業		15,000	28,000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0,930	11,13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41,304	253,51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267	42,733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	580
非流動資產總額		<u>313,942</u>	<u>357,977</u>
流動資產			
存貨		245,720	259,697
應收客戶之安裝合約工程		—	700
應收賬款及票據	9	409,826	257,189
應收貸款		24,500	21,00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78,756	163,989
衍生金融工具		990	130
應收聯營公司		52,344	62,065
已抵押銀行存款		57,182	35,893
現金及現金等值		160,935	100,679
流動資產總額		<u>1,130,253</u>	<u>901,342</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10	247,473	81,687
預收款項		24,888	59,975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99,399	43,790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		—	1,568
流動所得稅負債		7,105	5,783
衍生金融工具		—	739
借貸		410,281	489,417
流動負債總額		<u>789,146</u>	<u>682,959</u>
流動資產淨額		<u>341,107</u>	<u>218,38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55,049</u>	<u>576,360</u>
非流動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133	3,172
遞延所得稅負債		5	5
借貸		3,925	11,647
非流動負債總額		<u>4,063</u>	<u>14,824</u>
資產淨額		<u>650,986</u>	<u>561,536</u>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41,413	38,143
儲備		
— 建議末期股息	9,939	—
— 其他	569,805	500,184
	<u>621,157</u>	<u>538,327</u>
少數股東權益	<u>29,829</u>	<u>23,209</u>
權益總額	<u><u>650,986</u></u>	<u><u>561,536</u></u>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綜合財務報表依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且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已就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包括衍生工具）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及投資物業按公平價值列賬。

- (a) 萬順昌集團已採納以下對現有準則並為萬順昌集團始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起之財政年度必須採納之新訂／經修訂之準則及修訂及與萬順昌集團之業務有關：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計劃之歸屬條件及取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 (b) 以下對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為始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起之財政年度之首年必須採納但現時與萬順昌集團無關：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清盤產生之可沽售金融工具及責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 投資成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	獲客戶轉讓資產

(c) 以下已頒佈對現有與萬順昌集團有關之準則，但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起之財政年度並未生效及萬順昌集團並沒有提前採納之新訂／經修訂之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	集團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或以後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經修訂)	業務合併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或以後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或以後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或以後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或以後年度期間生效)

另外，香港會計師公會就年度改進項目對現有準則已頒佈數項修訂。不期望此等修訂會對萬順昌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2. 收入及分部資料

萬順昌集團之收入包括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貨品銷售	3,244,042	4,654,506
安裝工程收入	3,401	—
服務收入	3,282	2,978
租務收入	1,111	2,023
	<u>3,251,836</u>	<u>4,659,507</u>
收入總額	<u>3,251,836</u>	<u>4,659,507</u>

萬順昌集團之業務按其營運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而得以管理。

管理層已釐定其營運分部按由萬順昌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 (「主要營運決策者」)，即執行董事，審閱報告後制定其策略性決定。主要營運決策者認為萬順昌集團主要經營四個營運分部：

- (i) 鋼材分銷；
- (ii) 建築產品；
- (iii) 塑膠；及
- (iv) 卷鋼中心。

萬順昌集團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出售於卷鋼中心之20%權益，共40%。其他業務主要包括在香港提供之租務服務及其他投資，此兩者並沒有構成獨立之分部匯報。

萬順昌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按除稅前溢利之計算而評估營運分部之表現。此計算基準不包括經營分部中非經常性支出之影響，如法律費用及獨立及非經常性事項產生之減值。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源自對外人士之收入之計算方法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

萬順昌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業務分部之業績分析如下：

	鋼材分銷 千港元	建築產品 千港元	塑膠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對外收入	<u>2,621,004</u>	<u>366,161</u>	<u>261,730</u>	<u>2,941</u>	<u>-</u>	<u>3,251,836</u>
經營溢利／(虧損)	<u>130,968</u>	<u>17,311</u>	<u>10,522</u>	<u>4,954</u>	<u>(27,429)</u>	<u>136,326</u>
財務收入	172	-	6	24	1,112	1,314
財務費用	(16,970)	(798)	(722)	(446)	(1,046)	(19,98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淨額	-	-	-	(12,896)	-	(12,896)
除稅前溢利／(虧損)	<u>114,170</u>	<u>16,513</u>	<u>9,806</u>	<u>(8,364)</u>	<u>(27,363)</u>	<u>104,762</u>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u>(29,276)</u>	<u>5</u>	<u>(109)</u>	<u>11,333</u>	<u>23,286</u>	<u>5,239</u>
折舊及攤銷	<u>(1,143)</u>	<u>(1,774)</u>	<u>(40)</u>	<u>-</u>	<u>(3,965)</u>	<u>(6,922)</u>
所得稅(支出)／計入	<u>(18,709)</u>	<u>(2,964)</u>	<u>(177)</u>	<u>(825)</u>	<u>396</u>	<u>(22,279)</u>

萬順昌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業務分部之業績分析如下：

	鋼材分銷 千港元	建築產品 千港元	塑膠 千港元	卷鋼中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對外收入	2,977,696	318,627	313,653	1,007,544	41,987	-	-	4,659,507
分部間收入	<u>65,573</u>	<u>-</u>	<u>-</u>	<u>-</u>	<u>-</u>	<u>-</u>	<u>(65,573)</u>	<u>-</u>
	<u>3,043,269</u>	<u>318,627</u>	<u>313,653</u>	<u>1,007,544</u>	<u>41,987</u>	<u>-</u>	<u>(65,573)</u>	<u>4,659,507</u>
經營(虧損)／溢利	(90,651)	8,569	11,036	19,739	(49,559)	(81,669)	-	(182,535)
財務收入	1,322	5	1	1,895	-	1,058	-	4,281
財務費用	(31,247)	(1,608)	(871)	(8,213)	(1,611)	(8,428)	-	(51,97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淨額	-	-	-	-	(26,508)	-	-	(26,508)
除稅前(虧損)／溢利	<u>(120,576)</u>	<u>6,966</u>	<u>10,166</u>	<u>13,421</u>	<u>(77,678)</u>	<u>(89,039)</u>	<u>-</u>	<u>(256,740)</u>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u>3,471</u>	<u>4,579</u>	<u>(177)</u>	<u>(67,108)</u>	<u>(14,875)</u>	<u>(16,253)</u>	<u>-</u>	<u>(90,363)</u>
折舊及攤銷	<u>(3,174)</u>	<u>(1,437)</u>	<u>(38)</u>	<u>(5,936)</u>	<u>-</u>	<u>(3,751)</u>	<u>-</u>	<u>(14,336)</u>
所得稅計入／(支出)	<u>15,952</u>	<u>(256)</u>	<u>(1,280)</u>	<u>(13,306)</u>	<u>2,452</u>	<u>2,984</u>	<u>-</u>	<u>6,546</u>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遞延所得稅資產、存貨、應收客戶之安裝合約工程、應收賬款及票據、應收貸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當中並不包括投資物業、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應收聯營公司及衍生金融工具。此等項目會集中管理及為資產負債表資產總額對賬之一部份。

分部負債包括經營負債但不包括借貸、衍生金融工具及應付一間聯營公司。

資本支出包括新增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亦包括透過業務合併收購之新增項目，如有。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資本支出如下：

	鋼材分銷 千港元	建築產品 千港元	塑膠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826,861</u>	<u>117,817</u>	<u>86,390</u>	<u>103,489</u>	<u>1,134,557</u>
分部負債	<u>(329,798)</u>	<u>(17,978)</u>	<u>(20,197)</u>	<u>(10,897)</u>	<u>(378,870)</u>
資本支出	<u>4,536</u>	<u>1,091</u>	<u>65</u>	<u>2,003</u>	<u>7,695</u>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及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資本支出如下：

	鋼材分銷 千港元	建築產品 千港元	塑膠 千港元	卷鋼中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704,200</u>	<u>110,878</u>	<u>35,482</u>	<u>–</u>	<u>64,469</u>	<u>915,029</u>
分部負債	<u>(167,832)</u>	<u>(12,565)</u>	<u>(7,694)</u>	<u>–</u>	<u>(3,149)</u>	<u>(191,240)</u>
資本支出	<u>384</u>	<u>3,200</u>	<u>13</u>	<u>8,545</u>	<u>2,732</u>	<u>14,874</u>

分部資產及負債與資產及負債總額對賬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1,134,557</u>	915,029
投資物業	<u>15,000</u>	28,00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u>241,304</u>	253,515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u>–</u>	580
應收聯營公司	<u>52,344</u>	62,065
衍生金融工具	<u>990</u>	130
資產總額	<u>1,444,195</u>	<u>1,259,319</u>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分部負債	378,870	191,240
借貸	414,206	501,064
衍生金融工具	133	3,911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	-	1,568
負債總額	793,209	697,783

萬順昌集團之收入按地區市場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入		
中國內地	1,927,090	3,390,185
香港	1,324,746	1,269,322
收入總額	3,251,836	4,659,507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65,11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42,598,000港元）之收入乃賺取自一位對外客戶。

萬順昌集團之非流動資產按地區市場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中國內地	274,930	251,952
香港	39,012	106,025
非流動資產總額	313,942	357,977

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於聯營公司之投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有償契約之撥備	(32,429)	—
出售於一間附屬公司之若干權益之虧損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63,551)
— 儲備變現	—	15,624
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之若干權益之虧損	—	(9,771)
出售一項投資物業之收益	10,448	—
一項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虧損	—	(16,800)
第三者授予用於收購一間公司之一個認購權所引致之公平價值虧損	—	(10,190)
商譽減值	—	(9,810)
授予第三者／第三者授予用以出售於一間附屬公司之若干權益之認購權／認沽權之公平價值淨虧損	—	(2,132)
利率工具之公平價值收益／(虧損)	3,778	(2,528)
貨幣掉期工具之公平價值淨虧損	—	(4,000)
持作買賣用途之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平價值淨(虧損)／收益	(120)	2,727
鋼材期貨合約之公平價值淨收益	980	—
一項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	—	(20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引致出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之收益	1,631	—
非上市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之股息收入	—	227
淨滙兌收益	509	9,847
收回之前已全數減值之一項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386	194
諮詢服務收入	19,634	—
雜項收入	422	—
	5,239	(90,363)

4. 按性質劃分之支出

包括在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支出與一般及行政支出內支出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原材料耗用及製成品銷售	3,018,978	4,391,183
存貨(撤回)／撇減	(65,504)	75,81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6,720	13,91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372	8,44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202	423
僱員福利支出	76,645	115,503
營業租約租金		
— 土地及樓宇	14,709	16,622
— 廠房及機器	—	2,531
應收賬款減值	8,267	16,547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	—	3,272
應收貸款減值	—	1,472
應收客戶之安裝合約工程減值	—	2,000
核數師酬金	1,500	2,180
其他	57,860	101,768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支出與一般及行政支出總額	3,120,749	4,751,679

5. 財務收入及費用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財務收入		
利息收入：		
－ 短期銀行存款	341	3,516
－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	973	765
	<u>1,314</u>	<u>4,281</u>
財務費用		
利息支出：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10,612)	(37,372)
－ 予一關連人士	-	(2,163)
銀行費用	(9,370)	(12,443)
	<u>(19,982)</u>	<u>(51,978)</u>
淨財務費用	<u>(18,668)</u>	<u>(47,697)</u>

6. 所得稅(支出)／計入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來自或賺取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二零零九年：16.5%) 作出撥備。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而國務院亦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頒佈條例實施細則(「條例實施細則」)。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內地及外資企業之所得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劃一為25%。然而，就於企業所得稅法頒佈前設立並享有相關稅務機關授予減免所得稅優惠稅率之企業而言，所得稅率自企業所得稅法生效之後5年內逐漸增至25%。目前有權於一段固定期間獲得標準所得稅率豁免或減免之企業，可繼續享有該項待遇，直至該段固定期限屆滿為止。本年度期間，於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按稅率介乎20%至25% (二零零九年：9%至25%) 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之所得稅(支出)／計入之金額包括：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1,822)	(7,957)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558)	(11,149)
－ 澳門利得稅	-	(15)
遞延所得稅	(17,493)	24,602
過往年度之(低估)／高估撥備	(406)	1,065
	<u>(22,279)</u>	<u>6,546</u>

7. 股息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港仙(二零零九年：無)	12,422	—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4港仙(二零零九年：無)	9,939	—
	<u>22,361</u>	<u>—</u>

董事建議於即將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4港仙，合共9,93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無)。該建議股息並沒有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目中列為應付股息。

8. 每股普通股盈利／(虧損)

(a) 基本

計算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千港元)	<u>75,221</u>	<u>(278,252)</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u>401,955</u>	<u>381,094</u>
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虧損)(港仙)	<u>18.71</u>	<u>(73.01)</u>

(b) 攤薄

計算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虧損)乃按假設所有具潛在攤薄性質之普通股被全數折換而相應調整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本公司之具潛在攤薄性質之普通股因購股權而產生，其計算乃根據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之認購權之貨幣價值作出，用以釐訂原應以公平價值(釐訂為本公司股份之全年平均市場股價)收購之股份之數目。上文所計算之股份數目乃與假設購股權行使而已發行之股份數目作比較。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及用以釐訂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虧損)(千港元)	<u>75,221</u>	<u>(278,252)</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u>401,955</u>	<u>381,094</u>
調整購股權(千份)	<u>1,978</u>	<u>—</u>
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403,933</u>	<u>381,094</u>
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虧損)(港仙)	<u>18.62</u>	<u>(73.01)</u>

9. 應收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及票據		
– 自第三方	410,967	254,178
– 自一間聯營公司	13,881	19,696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15,022)	(16,685)
	<u>409,826</u>	<u>257,189</u>

銷售均以(i)見票即付之信用證；或(ii)記賬方式進行，信貸期一般介乎15至60日不等。

應收賬款及票據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0 – 60日	371,468	206,853
61 – 120日	32,479	31,258
121 – 180日	4,729	10,497
181 – 365日	1,121	9,685
超過365日	15,051	15,581
	<u>424,848</u>	<u>273,874</u>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15,022)	(16,685)
	<u>409,826</u>	<u>257,189</u>

淨應收賬款及票據之賬面金額與其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價值相約。

10. 應付賬款及票據

與供應商之付款條款均以信用證或記賬方式進行。若干供應商之信貸期約30日。

應付賬款及票據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0 – 60日	242,003	80,601
61 – 120日	4,050	579
121 – 180日	83	45
181 – 365日	438	245
超過365日	899	217
	<u>247,473</u>	<u>81,687</u>

應付賬款及票據之賬面金額與其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價值相約。

11. 承擔

(a) 資本承擔

關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確認	-	167

(b) 營業租約承擔

就承租物業而訂立之不可撤銷營業租約之應付承擔總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逾1年	10,083	7,682
逾1年及未逾5年	5,305	6,843
逾5年	758	1,327
	<u>16,146</u>	<u>15,852</u>

(c) 衍生合約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萬順昌集團尚有約7,76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7,350,000港元）未行使之遠期外匯貨幣合約以用作購買約1,000,000美元（二零零九年：7,400,000美元），其目的為讓萬順昌集團於貿易活動將有關之承諾作出對沖。結算日為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萬順昌集團尚有約人民幣47,600,000元（二零零九年：無）未行使之鋼材期貨合約以用作購買10,000公噸鋼筋，其目的為讓萬順昌集團於貿易活動將有關之承諾作出對沖。結算日為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萬順昌集團尚有一項設定本金額約11,689,000港元未行使之利率工具（二零零九年：19,397,000港元）。結算日為二零一一年九月八日。

12. 結算日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萬順昌集團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CAMP (B.V.I.) Holdings Limited（「CAMP BVI」），已與Ryerson Pan-Pacific LLC（「Ryerson」）訂立股份購回協議，出售餘下於瑞爾盛中國有限公司（「瑞爾盛中國」），前稱萬順昌－瑞爾盛中國有限公司之20%權益，並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協議代價為136,500,000港元。將於達成或豁免（視乎情況而定）先決條件後第五個營業日（或本公司、CAMP BVI、Ryerson及瑞爾盛中國可能協定之其他日期）完成交易。

估計待交易完成後，萬順昌集團將因出售事項而錄得約36,552,000港元之收益，而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萬順昌集團之盈利會預期增加約36,552,000港元，萬順昌集團之資產總額將上升約36,552,000港元，而負債總額將維持不變及其淨資產亦將上升約36,552,000港元。

- (b)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七日，萬順昌集團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萬順昌行有限公司，已與一位關聯人士訂立買賣協議，出售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分類為投資物業之物業。代價為15,000,000港元。並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九日完成買賣。

估計待交易完成後，萬順昌集團將因出售事項而錄得約100,000港元之虧損，而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萬順昌集團之盈利會預期減少約100,000港元，萬順昌集團之資產總額將下跌約100,000港元，而負債總額將維持不變及其淨資產亦下跌約100,000港元。

業績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一零財政年度」）之收入約達3,252,0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零九財政年度」）約4,660,000,000港元下跌30%。毛利率則由二零零九財政年度之3.4%上升至9.2%，增加5.8個百分點。銷售及分銷支出由約36,000,000港元減少至約21,000,000港元，減少42%。一般及行政支出由約214,000,000港元減少至約146,000,000港元，減少3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75,000,000港元（二零零九財政年度：虧損約278,000,000港元）。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18.71港仙（二零零九財政年度：虧損73.01港仙）。董事局建議就二零一零財政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4港仙（二零零九財政年度末期：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萬順昌集團有若干資產作抵押，包括(i)約31,000,000港元之存貨已抵押作萬順昌集團之若干短期銀行貸款；(ii)若干於信託收據銀行貸款安排持有之存貨；及(iii)約57,0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作為萬順昌集團之銀行信貸額、履約擔保書及鋼材期貨合約之抵押品。

匯率風險波動及相關對沖

萬順昌集團之業務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交易。由於港元與美元之間匯率固定，萬順昌集團相信其匯率風險相當輕微。面對人民幣的升值，萬順昌集團將繼續以人民幣收入來作出人民幣付款，從而減低兌換風險。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萬順昌集團約有65.5%之計息借貸是以港元計算，約2.8%以美元計算及約31.7%以人民幣計算。當出現適當時機且萬順昌集團之管理層認為合適之情況下，將簽訂遠期外匯合約及貨幣掉期合約，用以對沖非港元貨幣之主要外匯風險。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萬順昌集團有合共約8,000,000港元之未到期遠期外匯貨幣合約，為償還以美元結算之信用證及未來美元負債付款作對沖。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萬順昌集團全部借貸均按浮動利率計息。萬順昌集團嚴格監控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且主要用以對沖與借貸有關之外匯兌換風險。而萬順昌集團之政策乃不會為投機目的訂立任何衍生工具交易。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零一零財政年度對萬順昌集團而言是美好的一年。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的全球金融危機過後，萬順昌集團致力改善內部經營效率，以可持續方式發展業務並獲利。此「回到根本」的策略為萬順昌集團帶來實際成果。展望將來，領導層對亞洲市場，尤其大中華市場的整體增長審慎樂觀，並將透過向客戶提供增值服務達致雙贏，繼續擴大市場佔有率及增加利潤。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75,000,000港元，去年之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則為約278,000,000港元。收入為3,250,000,000港元，一年前則為4,660,000,000港元，收入減少30%主要由於出售瑞爾盛中國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權益所致。此項策略措施，加上聚焦於萬順昌的盈利能力，不但使財務狀況更為穩健，亦為萬順昌集團奠定日後的方向。萬順昌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二零零九財政年度的3.4%大幅上升至今年的9.2%。此按年增幅反映所有業務單位均有改善。展望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一一財政年度」），亞洲市場的復甦及增長趨勢將持續。

憑藉加強營運資金管理，領導層自二零一零財政年度的營運產生強勁的現金流。超過146,000,000港元來自經營活動，使年末現金結餘增至161,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日的現金結餘上升60%。在資產之經營效率方面，應收賬款週轉日數（平均應收賬款及票據除以收入乘365日）由約41日減少至約37日。存貨週轉日數（平均存貨除以銷售成本乘365日）由約44日減少至約31日。在過去兩年，公司亦重組財務狀況，減少約769,000,000港元的具息借貸，使利息開支顯著降低。萬順昌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負債淨額，即借貸總額減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除以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加負債淨額）由去年之40%減少至本年年末時之24%。

風險管理將為未來一年的首要任務。其中包括向萬順昌集團各業務單位主管灌輸風險管理的思想及文化、重新專注於萬順昌集團的內部監控，以及利用風險管理顧問及核數師的最佳常規，將風險減至最低。

致力改善內部經營效率及加強財務管理，從而回饋股東及增強公司盈利能力。

鋼材分銷

鋼材分銷業務包含在香港經營的鋼筋、結構鋼及工程產品存銷業務，以及在中國內地經營的鋼材分銷業務。萬順昌集團擁有66.7%權益的合營公司－上海寶順昌則在華東從事國內鋼材產品分銷業務。

香港鋼材分銷 (「香港鋼材部」)

香港鋼材部銷售數量比往年增加7%。鑒於香港及大中華的新基建項目及香港建築市場呈強勁增長跡象，鋼筋及結構鋼的需求於回顧年內繼續大幅上升。隨着香港經濟反彈，部分私人工程及政府工程於年內展開，例如大圍沙田市地段第529號大圍維修中心物業發展及中環灣仔繞道工程。香港鋼材部透過爭取各類不同項目，抓緊提升市場佔有率的機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手頭總銷售合約比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之174,000公噸上升24%至216,000公噸。展望二零一一財政年度，香港鋼材部深信銷量將有更強勁增長。

隨着香港政府開展部分十大基建項目，如南港島線、西九文化區第一期、西港島線、沙田至中環線、廣深港高速鐵路、啟德發展計劃及港珠澳大橋等，建築市場開始活躍。預期今年對鋼材的需求將因此等基建工程而進一步上升。

本地物業建築市場亦走勢強勁，為萬順昌集團提供良機。我們亦預期會在這市場有出色表現。由於香港鋼材部在市場上投得更多工程，公司的整體市場佔有率亦告上升。萬順昌集團於近期成功獲得啟德發展計劃及廣深港高速鐵路項目訂單。此外，萬順昌集團亦爭取到獲得政府房屋及私人住宅發展項目客戶之訂單。

鋼材市場仍然多變，價格亦波動，因此我們雙管齊下：一方面採取嚴謹的風險管理策略，另一方面審慎而真實地匯報行業變動，從而提高透明度。

中國內地鋼材分銷 (「中國鋼材部」)

經歷去年的金融危機後，中國市場逐步復甦及鋼材價格趨於穩定，當前市場前景整體看穩。在低增長軌道下，本公司改為採用「直銷」模式策略，主動接觸中國鋼材基建項目的直接用戶，從而省去不必要的中間環節並提高溢利。本公司的第二項策略是立足現有國內項目，爭取海外國際項目，藉此善用本公司的國際網絡及專門知識。該兩項策略不僅提升業務的盈利能力，亦改善營運資金週轉。

本公司鞏固及增加與Bechtel等聲譽超卓客戶的業務、贏得中東地區的國際項目，以及成功競投山東及三門核電站的國際標準項目，均足以證明上述策略奏效。

由於該兩項策略有望獲得卓越成效，本公司將繼續於來年貫徹執行，以提高市場佔有率，同時減少營運資金應用，從而以低成本賺取更高回報。

建築產品分銷

建築產品分銷業務轄下的業務部門主要在大中華（即上海、深圳、香港和澳門）分銷潔具。

中國利尚派（上海及深圳）

於二零一零財政年度，中國利尚派錄得逾15%的收入增長約為268,000,000港元。憑藉其強勁的銷售團隊、廣泛及不斷擴大的零售網絡，銷售團隊成功增強其盈利能力。

展望二零一一財政年度，中國利尚派領導團隊預期採取若干增長策略，其中包括增加更多旗艦零售店、鞏固與TOTO的聯盟、推出網上銷售及第三方物流供應商向最終用戶提供產品的在線營業（即「直銷」模式），以及眾多「迷你商店」概念，務求為客戶提供各式各樣的服務點。

深圳旗艦店將於二零一一財政年度開業，其將進一步推動深圳銷售團隊。基於領導團隊在過往年度出色的往績記錄，我們對中國建築產品的未來深感樂觀。

香港建築產品部

香港建築產品部在香港灣仔經營陳列室「利尚派」，其旨在成為一個為追求「綠色和時尚休閒生活」客戶的一站式解決方案供應商。邁進第8週年之際，利尚派致力於引進日本最優質品牌TOTO潔具及配件，Santarossa廚櫃及家具，讓客戶體驗真正舒適生活。

於二零一零財政年度，香港建築產品部團隊較二零零九財政年度錄得逾14%的收入增長，並成功保持較高毛利率。隨著香港市場價格競爭越趨激烈，我們預計二零一一財政年度的毛利率將會下降。然而，團隊將採取及實施多項銷售和定價策略，以減低價格下降的影響。

相應策略包括將利尚派定位為優質品牌，並與TOTO、Santarossa等緊密合作，以樹立「綠色和時尚休閒」形象。

該部門在供應潔具方面目前取得的大型項目包括添馬艦發展工程、將軍澳56區商業、住宅及酒店發展項目、香葉道2號項目、肇輝臺6號住宅項目、怡東酒店翻新工程及海洋公園翻新工程等。

塑膠樹脂分銷（「塑膠部」）

塑膠部分銷一般及工程塑膠樹脂，以及透過創新的物料管理計劃，服務各行各業，包括家電及玩具製造商。在市況變動下不斷成長，塑膠部不斷擴充業務，正積極擴張現於廣州、深圳及上海等國內多個城市的銷售點。

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的全球金融危機對以出口為主的華南地區的製造商造成嚴重打擊，此乃由於彼等的客戶主要來自北美和歐洲。由於塑膠業務以往主要銷往華南地區的製造商，故收入自二零零九財政年度的314,000,000港元下降至於二零一零財政年度的262,000,000港元。儘管面對不利市況，我們團隊仍能以最小的降價幅度而成功穩定毛利率。

吸取二零一零財政年度的經驗教訓，我們為鞏固在中國的業務，正進軍華東地區（如杭州），以及中國內陸地區（如武漢），此乃由於中國沿海城市的勞動成本日漸高昂，眾多中國製造商已遷移至中國內陸地區。除現有的銷售辦事處外，我們預計在本年底前於武漢及杭州開設銷售辦事處。於二零一零財政年度，我們亦成功贏得眾多新客戶，因此，我們的銷售數量增加約3,500公噸。

塑膠部銷售團隊亦有積極進取之計劃以改善其表現。為推動銷售量增長，已推行雙線戰略，既著重工程塑膠高端產品，同時也著眼提高商品塑膠的市場佔有率。我們專注於主要客戶所在地區，加上中央政府大力支持「轉移至內陸」的戰略，將促進我們在二零一一年度的業務。

其他投資

萬順昌集團已投資於主要在中國經營的酒店和房地產業務。萬順昌集團除監控兩項業務的擴展外，亦將繼續物色其他潛在的投資機會，以提升業務發展。

近期，市況使中國鋼材價值鏈中的回收再造鋼成為值得萬順昌發掘之機會。在加入回收業及產生再生能源以締造更清潔及可持續保持良好環境之同時，此策略性變動亦優化本公司的鋼筋庫存頭寸，使兩項業務之間產生自然對沖的協同作用。就萬順昌整體而言，公司可增加於鋼材價值鏈之參與，同時創造更佳之協同作用。因此，這機會對公司而言乃具吸引力之策略方向。

酒店業務

萬順昌集團擁有在中國營運的商務經濟型連鎖式酒店a8酒店（「a8」）的44%權益。目前，a8分別在上海和廣州經營三家和兩家酒店，另一家上海酒店以特許店形式加盟a8。展望來年，隨著在上海舉辦的二零一零世博會，我們對連鎖酒店於二零一一財政年度的業績非常樂觀。我們a8的領導團隊在酒店業有豐富經驗。

房地產

萬順昌集團藉著持有上海靜安區一座樓高十一層的辦公大樓的33.33%權益，投資於房地產業務。萬順昌集團的中國總部亦設於該辦公大樓內。目前，該物業的出租率逾98%。租戶包括多家國際公司，為我們的房地產業務帶來穩定收入。我們的物業管理團隊亦尋求機會，以取得向其他項目提供物業管理及代理服務。我們亦將在二零一一財政年度瞄準多項具潛力的物業項目，並對此等具潛力投資未來一年的前景謹慎樂觀。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萬順昌集團聘請約311名員工。薪酬及年終花紅乃根據僱員之職位及表現而釐定。除退休福利計劃及醫療保險外，萬順昌集團亦為其僱員提供在職培訓及培訓津貼。於二零一零財政年度所產生之總僱員成本（包括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約76,645,000港元。於回顧年度內，根據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十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其僱員及顧問提供及授出可認購23,100,000股普通股之購股權並已行使1,100,000份購股權。

股息

於年度內，本公司已宣派及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港仙。董事會議決於本公司即將舉行之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向二零一零年九月二日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之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4港仙，惟須待股東於即將舉行之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告作實。

預期有關建議之末期股息之股息單將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四日或之前寄送予各位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二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享有末期股息，所有股份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下午四時（香港特別行政區時間）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買賣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購入、售出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股份。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討論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等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

所遵守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並遵守一切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者則除外：

1.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條所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應分開，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並無分開，現由姚祖輝先生一人同時出任。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能為萬順昌集團提供強勢及貫徹之領導，有效運用資源，並可有效地策劃、制訂及實施本公司之業務策略，從而使萬順昌集團能夠有效地維持其業務之發展。
2.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4.1所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除Harold Richard Kahler先生外）並無指定委任任期。可是他們（包括全部其他董事）需要按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每三年至少輪值告退一次，並可膺選連任。

業績公告及年報之登載

此業績公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vschk.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之本公司二零一零財政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在相同網站登載。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姚祖輝

香港，二零一零年七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姚祖輝（主席）、唐世銘及林耿（為執行董事），Harold Richard Kahler、譚競正及徐林寶（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